

收	日期 112年 / 月 / 日
文	文號 市遊客字第 020 號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公共運輸處 函

地址：110210臺北市信義區松德路300號4樓

承辦人：黃憶捷

電話：02-27274168轉8528

傳真：02-27591809

電子信箱：az287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運般字第11230313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臺北車站附近公園路上大型客車違規停車一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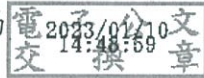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警察局111年12月30日北市警中正一分交字第1113037650號函辦理。

二、臺北車站屬本市春節期間人車流匯集交通樞紐，公園路上常有大型客車違規停車，請貴會協助周知各遊覽車業者遵守載客及停車秩序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